

预订量增3倍多 “阿勒泰的风” 吹到了宁波

白雪皑皑的群山、梦幻般翠绿的湖水、成群结队的牛羊，还有骑马驰骋的哈萨克族少年……随着热播剧《我的阿勒泰》收官，这个没有“班味”的人间仙境，在无数人心中种下了“去阿勒泰看看”的念头。

记者昨日从我市多家旅游机构获悉，眼下，这股“阿勒泰的风”已然吹到了宁波，各旅行社纷纷开团，游客咨询、预订火爆，出游高峰期预计在暑期出现。



宁波游客打卡阿勒泰(资料图)。受访者提供



剧中主演拍摄时居住过的同款木屋民宿。通讯员 杨展望 摄

1 预订量增长超3倍

“我们追完剧就报了去阿勒泰的团，很想亲眼看看！”市民林阿姨告诉记者，她是和闺蜜一起追的剧，属于集体被“种草”，四户人家一起下单。

一些去过阿勒泰的市民则惦记着“二刷”，“当时最大的感受就是‘地球是假的’，尤其是喀纳斯的草地，因为它的草种比较单一，所以无论远观还是近看都很像一个草毯，干净柔软，非常舒服。”市民陆女士考虑再去那里多待几天。

旅行社也有明显感觉，“自打电视剧播出后咨询量明显多了，而且报名人数日益增加。”浙江飞扬国际

旅游集团有关负责人告诉记者，该旅行社原本的新疆线路就涉及阿勒泰地区，但是存在感不算高，“电视剧火了以后，我们直接把产品改成了主打‘我的阿勒泰’，正好结合这部剧的热点。”

美团、大众点评数据显示，自5月7日电视剧开播至今，“阿勒泰”搜索热度同比增长超6倍，“我的阿勒泰”“阿勒泰跟团游”“阿勒泰酒店”均为关联热搜词组；携程数据显示，5月7日以来，平台上阿勒泰地区的度假产品旅游预订量环比上月同期增长超370%。

2 通常双飞，待3天

那么，阿勒泰到底有多美，宁波人又偏爱怎么玩呢？

从地图上看，阿勒泰位于新疆的最北端，西北与哈萨克斯坦、俄罗斯相连，东北与蒙古国接壤。当地有诸多闻名遐迩的旅游景点，比如喀纳斯、可可托海、白哈巴、五彩滩等。

该剧主演马伊琍曾回忆，在阿勒泰拍摄的两个多月就像做了一场美梦，“任何设备都无法记录那里的美，因为它的美是跟空气、呼吸、湿度还有当地的草、牛、羊、马、人结合在一起的。”

随后，记者从宁波一些旅行社拿到了相关新疆线路产品，可以发现，目前市面上的新疆旅游线路以8

天左右、“往返双飞”为主，且一般安排在阿勒泰停留3天。例如，游客可在早餐后乘车，沿阿勒泰大草原到国家4A级景区喀纳斯，喀纳斯的蒙古语意思是“美丽富饶而神秘”，在喀纳斯湖可欣赏神秘静谧的卧龙潭、月亮湾、神仙湾，欣赏“变色湖”的神奇，找寻神秘“湖怪”……

同时，当地旅游从业者也在努力迎合游客的需求。经营户岩瑞在阿勒泰白哈巴和喀纳斯同时拥有两家精品民宿，“最近我们在研发新产品，主要结合剧中出现的景点，如‘空中草原夏牧场’‘孤独的一棵树’等设计特色路线，希望给游客带来难忘的‘住宿+旅行’双重体验。”

3 高峰期或在暑期档

对于这样的治愈系旅行，多数游客会选择什么时候出发？

浙江飞扬旅游集团将阿勒泰相关线路产品集中在了暑期档，“目前已有团期是7月4日、7月17日、8月12日、8月19日等。”

浙江春秋国际旅行社的旅游团则已经成行，“我们5月初就有团成行，5月20日出发的团正在路上，预计明后天打卡阿勒泰。”该旅行社总经理杨士培昨天告诉记者，现阶段成行的主要是老年人，预计高峰期会在暑期出现。

中国国旅(宁波)国际旅行社有

限公司副总经理陈金则表示，通常会以“小包团”形式出现，“总体对这条线路非常看好。”

而且与之前相比，阿勒泰旅游旺季明显拉长。“以往，阿勒泰只有7月、8月、9月三个月的旅游旺季；但今年，旺季明显来得早了，也会更长一些。”岩瑞表示，随着热播剧的效应，5月初阿勒泰的草原刚泛起青绿，就已经有了不少游客；预计今年9月以后，秋季漫山遍野的斑斓景观、冬季冰雪旅游元素的注入，将会为这片宝藏土地带来更多流量。

4 “影视+文旅”双向奔赴

所谓“一部剧带火一座城”，如今，阿勒泰的泼天流量除了来自热播电视剧，也与其背后的畅销书紧密相关。

据了解，热播剧《我的阿勒泰》改编自作家李娟同名散文集，在阿勒泰地区实地拍摄，真实反映了边塞旖旎秀丽的风光和游牧民族的生活习俗。“壮美恬静的风景、纯粹治愈的剧情极具代入感，虽然只有8集，却满足了我对‘诗和远方’的所有憧憬。”有市民看后如此感慨。

“书籍和影视剧，是外地游客认识一座城市的窗口，而美丽的风景、深厚的文化底蕴和优质的旅游服务

是旅游产业长青的关键。”业内人士认为，在影视繁荣的当下，文学、影视作品与旅游的跨界结合已然成为文旅产业发展的重要课题，但总结近年来的出圈案例不难发现，要迎泼天流量，一方面需要剧集本身的口碑过硬，另一方面也需要旅游城市修炼好“内功”。

另有专家表示，充分挖掘和利用丰富的旅游资源，不断激发文旅融合创新活力，这意味着需要鼓励和支持各类旅游产业的创新和发展。在“影视+文旅”这个热门赛道，我们也期待宁波版的“阿勒泰”早日出现。

记者 谢舒奕

关于鄞州区2024年部分桥梁荷载实验期间交通管制的公告(一) (2024年第36号)

为保障宁波市鄞州区桥梁荷载实验顺利实施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》第三十九条的有关规定，决定对以下路段进行交通管制：

- 一、2024年5月29日晚11:00~次日凌晨2:00，禁止一切机动车在桑田北路(曙光北路-甬江大道)南往北通行；
- 二、2024年5月30日凌晨2:00~5:00，禁止一切机动车在曙光北路(桑田北路-福明路)上双向通行；
- 三、2024年5月31日晚11:00~次日凌晨2:00，禁止一切机动车在长丰路(丰泽路-广德湖北路)上双向通行；
- 四、2024年6月1日凌晨2:00~5:00，禁止一切机动车在广德湖北路(董山西路-长丰路)南往北通行；
- 五、2024年6月2日晚11:00~次日凌晨5:00，禁止一切机动车在明珠路(桑田路-福明路)上双向通行；
- 六、2024年6月4日晚11:00~次日凌晨

2:00，禁止一切机动车在兴宁路(世纪大道-沧海路)东往西通行；

七、2024年6月5日凌晨2:00~5:00，禁止一切机动车在沧海路(兴宁路-百丈东路)上双向通行；

八、2024年6月6日晚11:00~次日凌晨2:00，禁止一切机动车在学士路(文华路-日丽中路)上双向通行；

九、2024年6月7日凌晨2:00~5:00，禁止一切机动车在沧海路(学士路-文苑路)上双向通行；

以上桥梁管制措施雨天顺延，受交通管制影响的单位和市民请提前做好出行线路，配合现场交通管理人员指挥，遵照现场交通标识指示双向通行。请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给予理解和支持。

特此公告。

宁波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
2024年5月23日